附件1

2021年无锡市人社局随机抽查、复核工作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抽查事项名称 | 抽查依据 | 抽查对象 | 检查方式 | 抽查基数 | 抽查比例 | 抽查频次 | 责任部门 | 关联部门 |
| 1 | 对人力资源中介机构进行监督检查 |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人才市场管理规定》 |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 现场检查或相关复核 | 327家 | 5% | 1次/年 | 人力资源市场处 | 监察支队 |
| 2 | 对企业年金监督检查 | 《企业年金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令第36号） | 报备企业年金方案的企业 | 现场与书面检查或相关复核 | 19家 | 10% | 1次/年 | 养老保险处 | 监察支队 |
| 3 | 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后的检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八十五条《关于加强对企业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和不定时工作制管理的通知》 | 审批许可企业 |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或相关复核 | 80家 | 5% | 1次/年 | 劳动关系处 | 监察支队 |
| 4 | 规范用人单位工伤保险登记 |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十四条《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十条 | 用人单位 | 书面检查与现场检查相结合或相关复核 | 约100家 | 10%以下 | 2次/年 | 监察支队 | 工伤处、工伤鉴定中心 |
| 5 | 规范农民工工资支付的执法检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八十五条、《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第三十九条 | 市各建筑行业项目 | 书面检查与现场检查相结合或相关复核 | 约20个 | 20% | 1次/年 | 监察支队 | 市住建局、市交通局、 |
| 6 | 对技工学校的监管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 市各技工院校 | 书面与现场检查相结合或相关复核 | 12所 | 30% | 1次/年 | 职业能力建设处 | 无 |
| 7 | 对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进行监督、检查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改革完善技能人才评价制度的意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江苏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第二十七条规定、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江苏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实施细则>的通知》 | 经备案的市区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 | 现场检查或相关复核 | 90家 | 5% | 1次/年 | 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 职业能力建设处、高训中心 |
| 8 | 大学生生活补贴 | 关于印发来锡高校毕业生租房补贴、生活补贴、创业支持、应聘实践补贴、和交通文旅服务实施细则的通知、关于公布2020年无锡市高校毕业生租房补贴、生活补贴相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调整来锡工作大学生租房补贴、生活补贴部分适用范围的通知 | 享受生活补贴的大学生 | 审核系统检查，数 据比对或相关复核 | 约300人 | 10% | 1次/年 | 人才中心 | 人才开发和对外合作处、国际人才交流中心 |
| 9 | 青年就业见习基地监督检查 | 《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省财政厅 省商务厅 省国资委 团省委 省工商联关于实施三年十万青年见习计划的通知》、《关于无锡市青年就业见习的组织实施与补贴发放操作办法的通知》 | 青年就业见习基地 | 现场检查或相关复核 | 70家 | 5% | 2次/年 | 人才中心 | 就业促进处、监察支队 |
| 10 | 用人单位社会保险和公益性岗位补贴享受情况抽查 | 《关于市区社会保险和公益性岗位补贴申报审核具体操作办法》（锡劳社就【2009】26号 锡财社【2009】22号）、《关于印发〈无锡市本级就业创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锡人社发【2019】129号） | 享受用人单位社会保险和公益性岗位补贴的用人单位 | 现场检查与书面检查相结合或相关复核 | 5000家 | 1% | 一年1次 | 就管中心 | 就业促进处、监察支队 |
| 11 | 参保职工技能提升补贴 | 《关于失业保险支持参保职工提升职业技能有关问题的通知》（锡人社发【2017】326号） | 领取补贴的企业职工 | 信息系统或书面检查 | 10000人次 | 2% | 1次/年 | 就管中心 | 就业促进处信息中心 |
| 12 | 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情况抽查 | 《关于市区社会保险和公益性岗位补贴申报审核具体操作办法》(锡劳社就〔2009〕26号 锡财社〔2009〕22号)、《关于印发<无锡市本级就业创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锡人社发〔2019〕129号） | 享受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的就业困难人员 | 现场检查与书面检查相结合或相关复核 | 60000人 | 1% | 一年1次 | 就管中心 |  |
| 13 | 失业保险待遇 | 《江苏省失业保险规定》（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72号） | 领取失业保险待遇的失业人员 | 书面检查或相关复核 | 3万人 | 1% | 1次/年 | 就管中心 |  |
| 14 | 就业援助奖励落实情况抽查 |  《关于发放就业服务补助的通知》（锡人社发〔2020〕10号） | 享受奖励的人力资源机构 | 现场抽查、书面审查、电话抽查 | 50 | 10% | 1次/年 | 就管中心 |  |
| 15 | 求职创业补贴  | 《做好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苏人社发〔2019〕198号） | 毕业学生 | 书面审查或相关复核 | 1300人 | 5% | 1次/年 | 就管中心 |  |
| 16 | 一次性生活补助 | 《关于做好生活困难下岗失业人员一次性临时生活补助的通知》(锡人社发〔2019〕154号) | 一次性生活补助发放对象 | 书面审查或相关复核 | 500人 | 5% | 1次/年 | 就管中心 |  |
| 17 | 一次性创业补贴 | 关于印发《无锡市本级就业创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锡人社发[2019]129号） 第二十五条 各级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应将就业创业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列入重点监督检查范围，自觉接受审计等部门的检查和社会监督，可委托具备资质的社会中介机构开展第三方监督检查。 | 补贴申请人 | 书面检查或相关复核 | 1500人 | 2% | 1次/年 | 就管中心 |  |
| 18 | 创业租金补贴 | 关于印发《无锡市本级就业创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锡人社发[2019]129号） 第二十五条 各级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应将就业创业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列入重点监督检查范围，自觉接受审计等部门的检查和社会监督，可委托具备资质的社会中介机构开展第三方监督检查。 | 补贴申请人 | 书面检查或相关复核 | 1350 | 2% | 1次/年 | 就管中心 |  |
| 19 | 创业带动就业补贴 | 关于印发《无锡市本级就业创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锡人社发[2019]129号） 第二十五条 各级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应将就业创业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列入重点监督检查范围，自觉接受审计等部门的检查和社会监督，可委托具备资质的社会中介机构开展第三方监督检查。 | 补贴申请人 | 书面检查或相关复核 | 500 | 2% | 1次/年 | 就管中心 |  |
| 20 | 创业担保贷款人员身份确认  | 关于印发《无锡市本级就业创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锡人社发[2019]129号） 第二十五条 各级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应将就业创业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列入重点监督检查范围，自觉接受审计等部门的检查和社会监督，可委托具备资质的社会中介机构开展第三方监督检查。 | 创业担保贷款申请人员 | 书面检查或相关复核 | 300 | 2% | 1次/年 | 就管中心 |  |
| 21 | 企业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及供养直系亲属待遇领取核查 | 《社会保险法》第七十四条、《关于取消部分证明事项的通知》（苏人社函〔2019〕326号） | 待遇申请人 | 数据比对为主，调查为辅或相关复核 | 10000个 | 不少于2% | 1次/年 | 社保中心 | 养老保险处信息中心 |
| 22 | 企业养老保险待遇资格认证核查 | 《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资格确认经办规程（暂行）》 | 待遇领取人（抽查对象仅指无法使用数据比对方式完成资格认证的人员） | 数据比对为主，人脸识别认证和异地经办机构协助认证为辅或相关复核 | 5000家 | 不少于10% | 1次/年 | 社保中心 | 养老保险处信息中心 |
| 23 | 对市属参保企业的行业风险类别核查 | 《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七条；《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第七条 | 市属未按时参保的工伤职工单位（社保行政部门已实施劳动保障监察的除外） | 书面为主，现场为辅或相关复核 | 50家 | 20% | 1次/年 | 社保中心 | 工伤保险处 |
| 24 | 工伤定期待遇享受资格核查 | 《工伤保险经办规程》、《人社部关于第二批取消部分规章规范性文件设定的证明材料的决定》 | 省外户籍的定期待遇资格享受人员 | 书面函询或相关复核 | 约300人 | 20% | 1次/年 | 社保中心 | 工伤保险处 |
| 25 | 对缴费单位和缴费个人申报社会保险缴费的稽核 | 《社会保险法》第七十七条；《社会保险稽核办法》（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6号）第二、八条；《江苏省社会保险基金监督条例》（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公告第35号）第四十一条 | 市属按省定缴费基数下限申报的企业 | 现场与书面或相关复核 | 约1100家 | 60家 | 1次/年 | 社保中心 | 养老保险处、监察支队 |
| 26 |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死亡后养老金支付核查 | 《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若干问题处理意见的通知》（苏人社规[2016]1号）第十六条、《关于市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后有关待遇支付问题的通知》（锡人社发[2017]243号） | 机关事业单位及申请人 | 数据比对与书面检查或相关复核 | 约900人 | 不少于5% | 1次/年 | 社保中心机保管理部 | 养老保险处、社保基金监督处、信息中心 |
| 27 | 疫情期间岗前培训补贴 | 关于疫情防控期间落实企业新录用职工岗前培训补贴的通知(锡人社发[2020]5号) | 获得补贴的企业 | 现场检查或书面检查或相关复核 | 约2万家 | 不低于20家 | 1次/年 | 高训中心 | 职业能力建设处 |
| 28 | 疫情防控期间职业技能提升线上培训 | 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职业技能提升行线上培训工作的通知(锡人社办[2020]10号) | 获得补贴的企业 | 平台资料检查与现场检查相结合或相关复核 | 约800家 | 不低于15家 | 1次/年 | 高训中心 | 职业能力建设处 |
| 29 | 市区社会化管理企业退休人员帮困慰问 | 《无锡市区企业退休人员帮困慰问工作的试行办法》（锡退办发〔2017〕7号） | 享受帮困慰问的困难退休人员 | 电话抽查或相关复核 | 约2.3万 | 1% | 1次/年 | 市退管办 | 无 |